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江苏铭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江苏铭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盐城市射阳河闸管理所的采购编号为JSZC-320900-SSJT-C2025-0149的射阳河闸下游右岸挡土墙拆除重建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射阳河闸下游右岸挡土墙拆除重建项目)，属于(建筑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江苏铭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0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96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江苏铭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日

备注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2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（如项目全面面向中小企业，则资格审查不通过）。